

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(永華市政中心)
承辦人：鄭輝盛
電話：06-2991111#8736
傳真：06-2982783
電子信箱：huiseng041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經工商字第10812860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經電腦伴唱機之利用人取得公開演出之授權，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已指定電腦伴唱機公開演出共同費率及單一窗口，敬請貴會協助宣導並轉知所轄飯店、商圈及營業場所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智慧財產局108年11月4日智著字第108000661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本府觀光旅遊局及本局商業科，惠請協助轉知本市轄管之飯店及商圈知悉並請勿觸法。

正本：臺南市商業會、臺南市直轄市商業會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本局商業科、本局工商行政科

